

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4 年 3 月 29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经审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6
2.1 基金基本情况	6
2.2 基金产品说明	6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7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9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7
§ 4 管理人报告	1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2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2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2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4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25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26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26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26
§ 5 托管人报告	26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26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7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7
§ 6 审计报告	27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27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27
§ 7 年度财务报表	29
7.1 资产负债表	29
7.2 利润表	30

7.3 净资产变动表	31
7.4 报表附注	33
§ 8 投资组合报告	58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58
8.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58
8.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8
8.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59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9
8.6 期末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	59
8.7 “影子定价”与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60
8.8 期末按实际利率计算的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60
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60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61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61
9.2 期末货币市场基金前十名份额持有人情况	62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62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62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63
§ 11 重大事件揭示	63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63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63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64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64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64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64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64
11.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66
11.9 其他重大事件	66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8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68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8
§ 13 备查文件目录	69
13.1 备查文件目录	69

13.2 存放地点	69
13.3 查阅方式	69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鹏扬通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498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8 月 10 日			
基金管理人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599,776,155.88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鹏扬通利货币 A	鹏扬通利货币 B	鹏扬通利货币 D	鹏扬通利货币 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983	004984	011754	01000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93,665,843.35 份	3,668,463,993.16 份	2,521,868,932.36 份	2,315,777,387.01 份

注：(1)本基金自 2021 年 3 月 12 日起增设 D 类份额，鹏扬通利货币 D 增设日至 2021 年 6 月 27 日期间无份额。

(2)本基金自 2020 年 8 月 27 日起增设 E 类份额，鹏扬通利货币 E 增设日至 2022 年 4 月 5 日期间无份额。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力求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与高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稳定的当期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策略包括流动性管理策略、平均剩余期限和组合期限结构策略、资产配置策略、个券选择策略、适度的融资杠杆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等。在结合现金需求安排和货币市场利率预测，在保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在所有证券投资基金中，是风险相对较低的基金产品。在一般情况下，其风险与预期收益均低于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与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宋震	王小飞

	联系电话	010-68105888	021-60637103
	电子邮箱	service@pyamc.com	wangxiaofei.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968-6688	021-60637228
传真		010-68105966	021-60635778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栖霞路 120 号 3 层 302 室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A2 号西城金茂中心 16 层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		100045	100033
法定代表人		杨爱斌	田国立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pyamc.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注册登记机构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A2 号西城金茂中心 16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鹏扬通利货币 A	鹏扬通利货币 B	鹏扬通利货币 D	鹏扬通利货币 E	鹏扬通利货币 A	鹏扬通利货币 B	鹏扬通利货币 D	鹏扬通利货币 E	鹏扬通利货币 A	鹏扬通利货币 B	鹏扬通利货币 D	鹏扬通利货币 E
本期已实现收	2,153,414.99	95,498,500.1	36,621,841.2	12,560,301.1	1,280,800.50	37,639,204.9	6,815,859.80	472,849.10	1,308,179.10	14,767,734.3	3,222.89	-

益		0	3	3		8				5		
本期 利润	2,15 3,41 4.99	95,4 98,5 00.1 0	36,6 21,8 41.2 3	12,5 60,3 01.1 3	1,28 0,80 0.50	37,6 39,2 04.9 8	6,81 5,85 9.80	472. 84	1,30 8,17 9.10	14,7 67,7 34.3 5	3,22 2.89	-
本期 净值 收益 率	1.89 85%	2.10 28%	1.85 78%	2.10 29%	1.70 99%	1.91 34%	1.69 17%	1.33 56%	1.99 98%	2.20 41%	0.94 21%	-
3.1. 2 期 末数 据和 指标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期末 基金 资产 净值	93,6 65,8 43.3 5	3,66 8,46 3,99 3.16	2,52 1,86 8,93 2.36	2,31 5,77 7,38 7.01	110, 303, 470. 92	2,85 4,45 1,74 9.91	2,45 4,87 3,61 0.68	640, 170. 50	64,2 28,8 52.6 5	993, 989, 854. 70	123, 779. 14	-
期末 基金 份额 净值	1.00 00	1.00 00	1.00 00	1.00 00	1.00 00	1.00 00	1.00 00	1.00 00	1.00 00	1.00 00	1.00 00	-
3.1. 3 累 计期 末指 标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累计 净值 收益 率	16.1 262%	17.6 203%	4.55 67%	3.46 66%	13.9 626%	15.1 979%	2.64 97%	1.33 56%	12.0 467%	13.0 352%	0.94 21%	-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对所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估算并采用影子定价和偏离度控制确定其公允价值，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本基金收益分配是按日结转份额。

（3）本基金自 2021 年 3 月 12 日起增设 D 类份额，鹏扬通利货币 D 增设日至 2021 年 6 月 27 日期间无份额。

（4）本基金自 2020 年 8 月 27 日起增设 E 类份额，鹏扬通利货币 E 增设日至 2022 年 4 月 5 日期间无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鹏扬通利货币 A

阶段	份额净值 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 收益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924%	0.0009%	0.3403%	0.0000%	0.1521%	0.0009%
过去六个月	0.9326%	0.0014%	0.6805%	0.0000%	0.2521%	0.0014%
过去一年	1.8985%	0.0015%	1.3500%	0.0000%	0.5485%	0.0015%
过去三年	5.7135%	0.0018%	4.0500%	0.0000%	1.6635%	0.0018%
过去五年	10.3334%	0.0023%	6.7500%	0.0000%	3.5834%	0.002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6.1262%	0.0029%	8.6326%	0.0000%	7.4936%	0.0029%

鹏扬通利货币 B

阶段	份额净值 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 收益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436%	0.0009%	0.3403%	0.0000%	0.2033%	0.0009%
过去六个月	1.0347%	0.0014%	0.6805%	0.0000%	0.3542%	0.0014%
过去一年	2.1028%	0.0015%	1.3500%	0.0000%	0.7528%	0.0015%
过去三年	6.3499%	0.0018%	4.0500%	0.0000%	2.2999%	0.0018%
过去五年	11.4426%	0.0023%	6.7500%	0.0000%	4.6926%	0.002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7.6203%	0.0029%	8.6326%	0.0000%	8.9877%	0.0029%

鹏扬通利货币 D

阶段	份额净值 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 收益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828%	0.0009%	0.3403%	0.0000%	0.1425%	0.0009%
过去六个月	0.9127%	0.0014%	0.6805%	0.0000%	0.2322%	0.0014%
过去一年	1.8578%	0.0015%	1.3500%	0.0000%	0.5078%	0.0015%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4.5567%	0.0018%	3.3916%	0.0000%	1.1651%	0.0018%

注：本基金自 2021 年 3 月 12 日起增设 D 类份额，鹏扬通利货币 D 增设日至 2021 年 6 月 27 日期间无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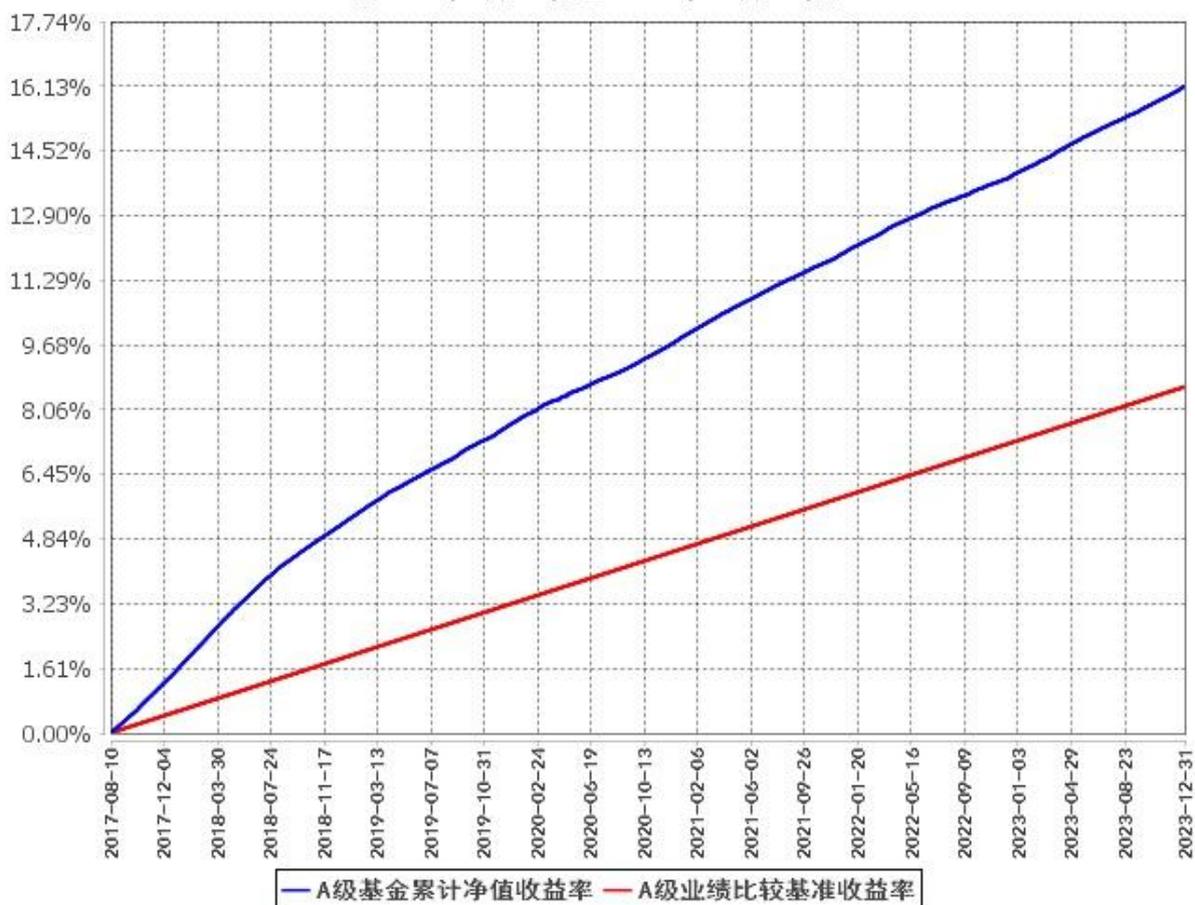
鹏扬通利货币 E

阶段	份额净值 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 收益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437%	0.0009%	0.3403%	0.0000%	0.2034%	0.0009%
过去六个月	1.0348%	0.0014%	0.6805%	0.0000%	0.3543%	0.0014%
过去一年	2.1029%	0.0015%	1.3500%	0.0000%	0.7529%	0.0015%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4666%	0.0019%	2.3486%	0.0000%	1.1180%	0.00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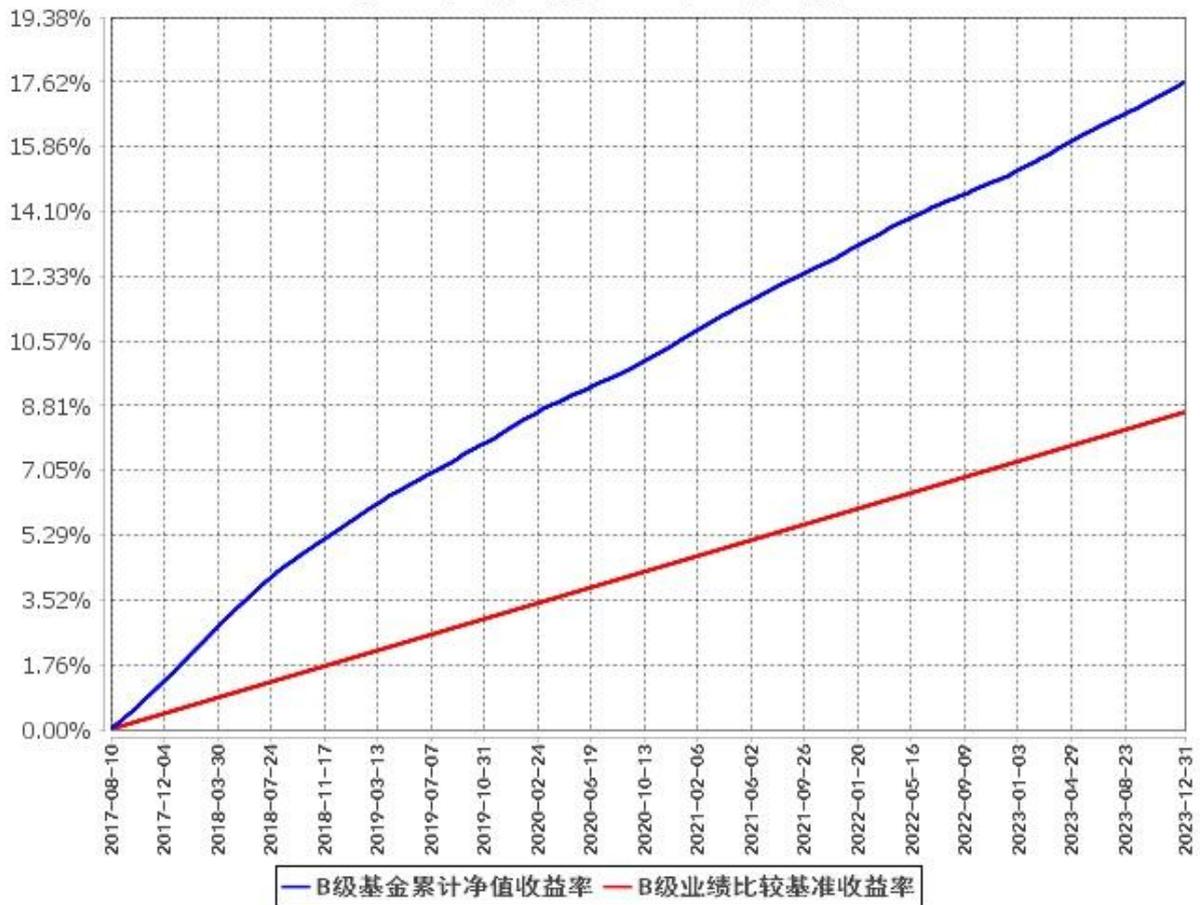
注：本基金自 2020 年 8 月 27 日起增设 E 类份额，鹏扬通利货币 E 增设日至 2022 年 4 月 5 日期间无份额。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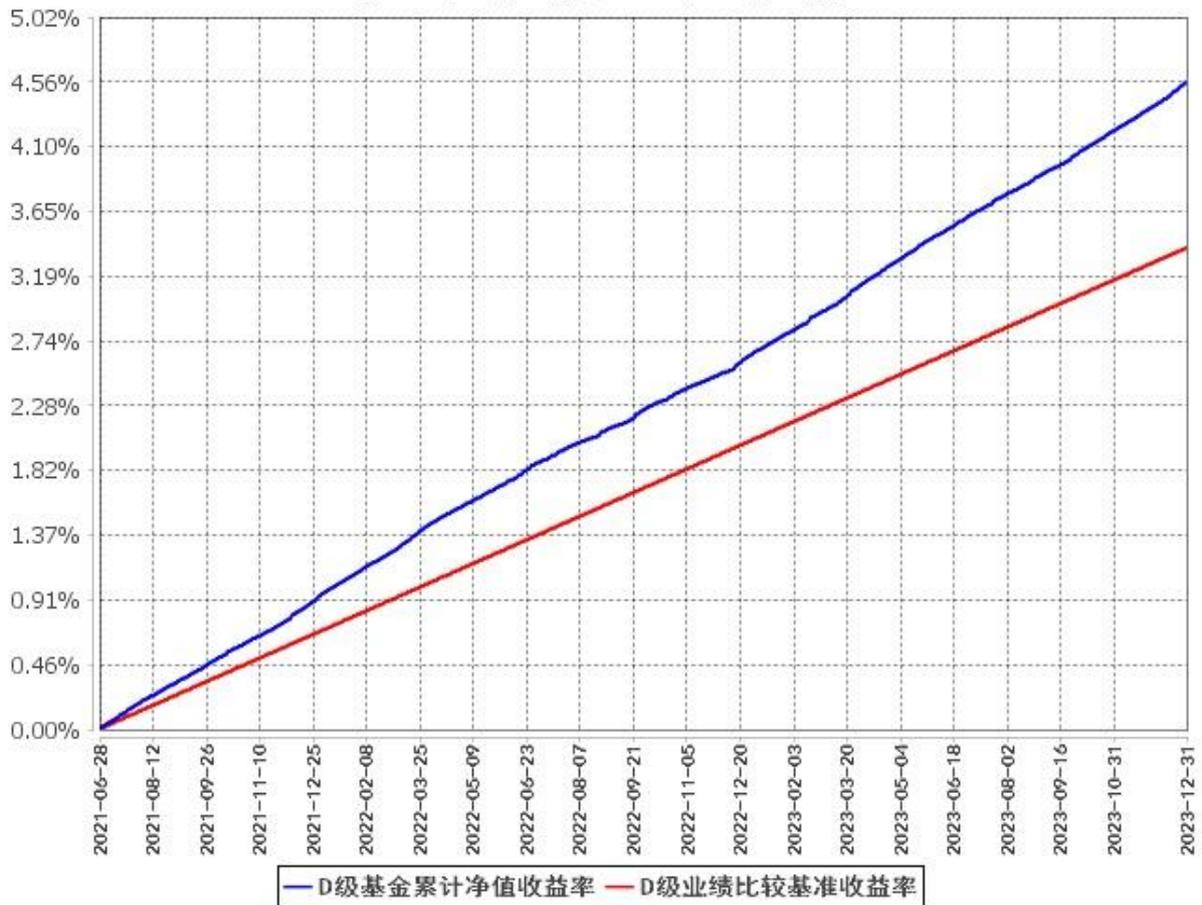
**A 级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 年 8 月 1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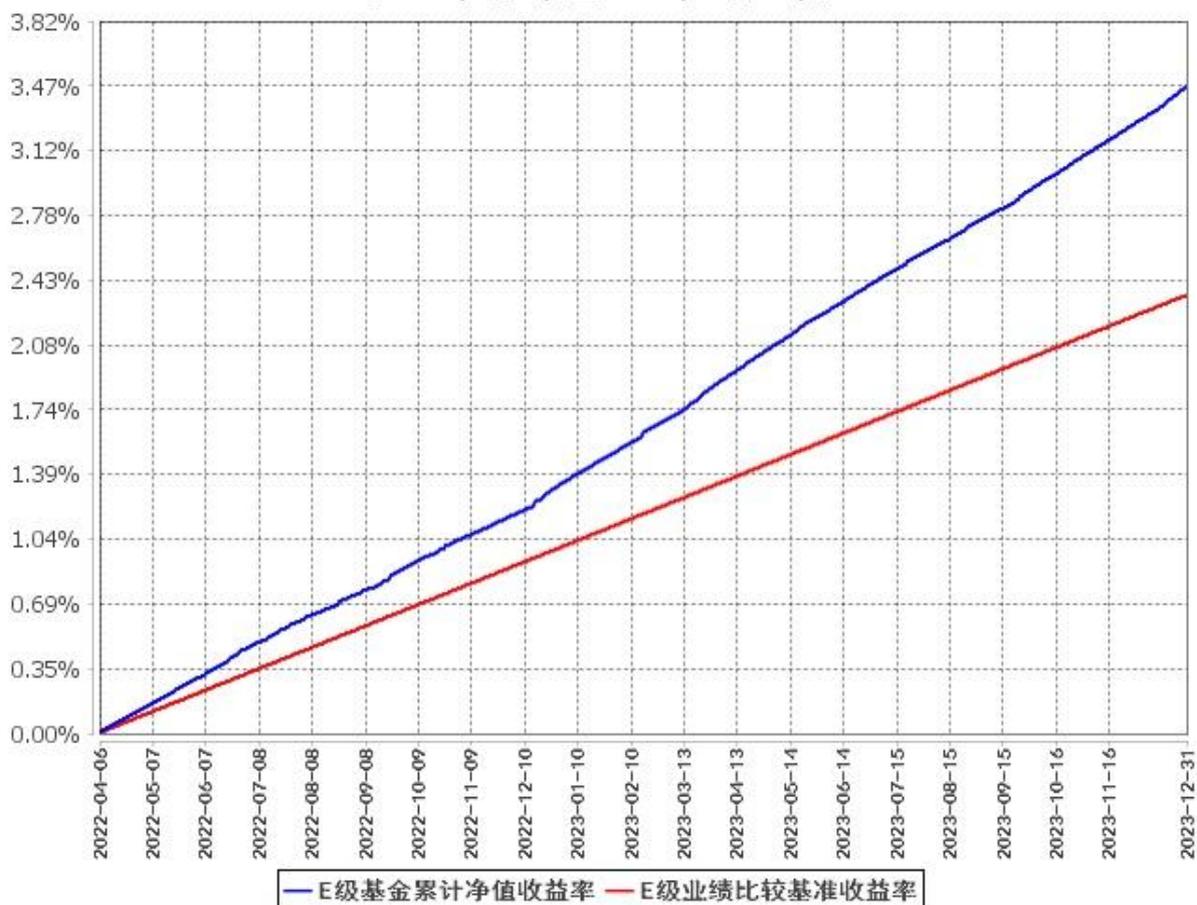
B级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年8月10日至2023年12月31日)



D级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年6月28日至2023年12月31日)



E级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2年4月6日至2023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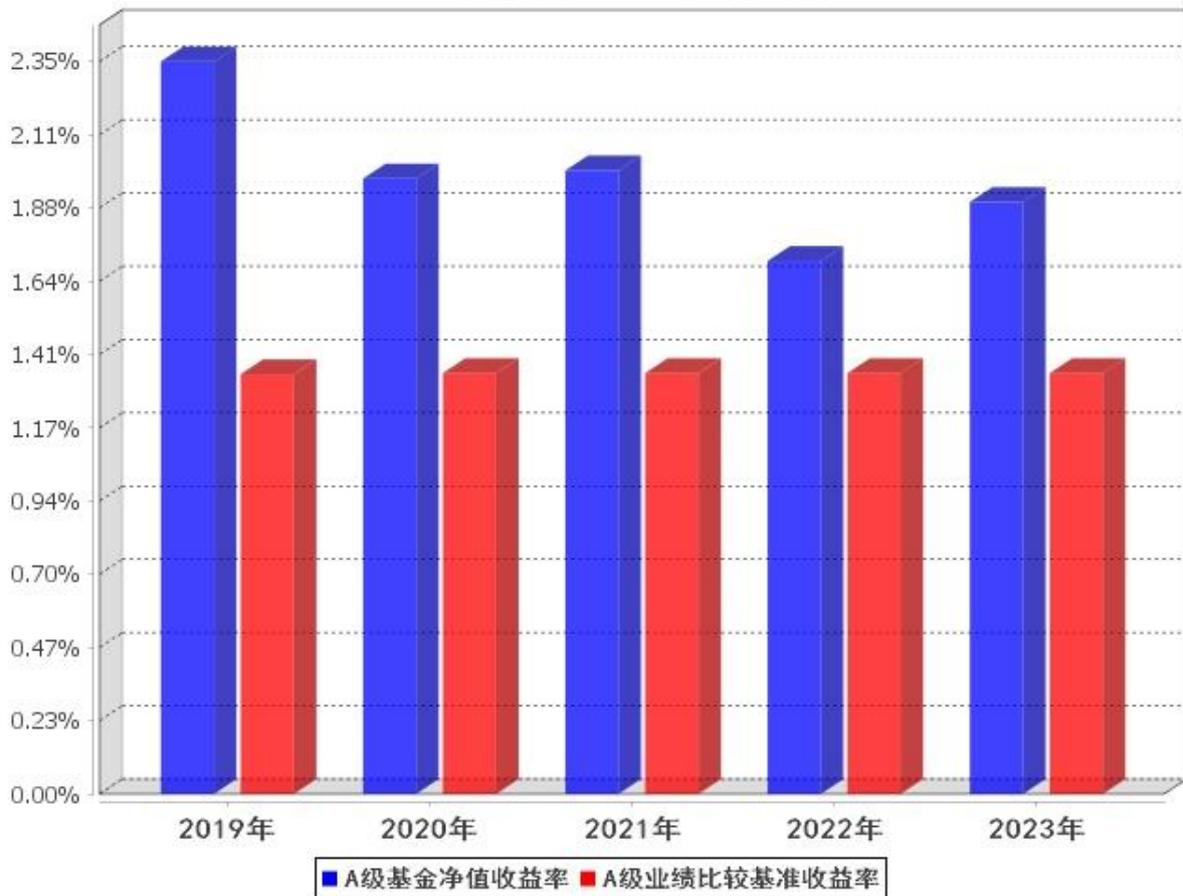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自 2021 年 3 月 12 日起增设 D 类份额，鹏扬通利货币 D 增设日至 2021 年 6 月 27 日期间无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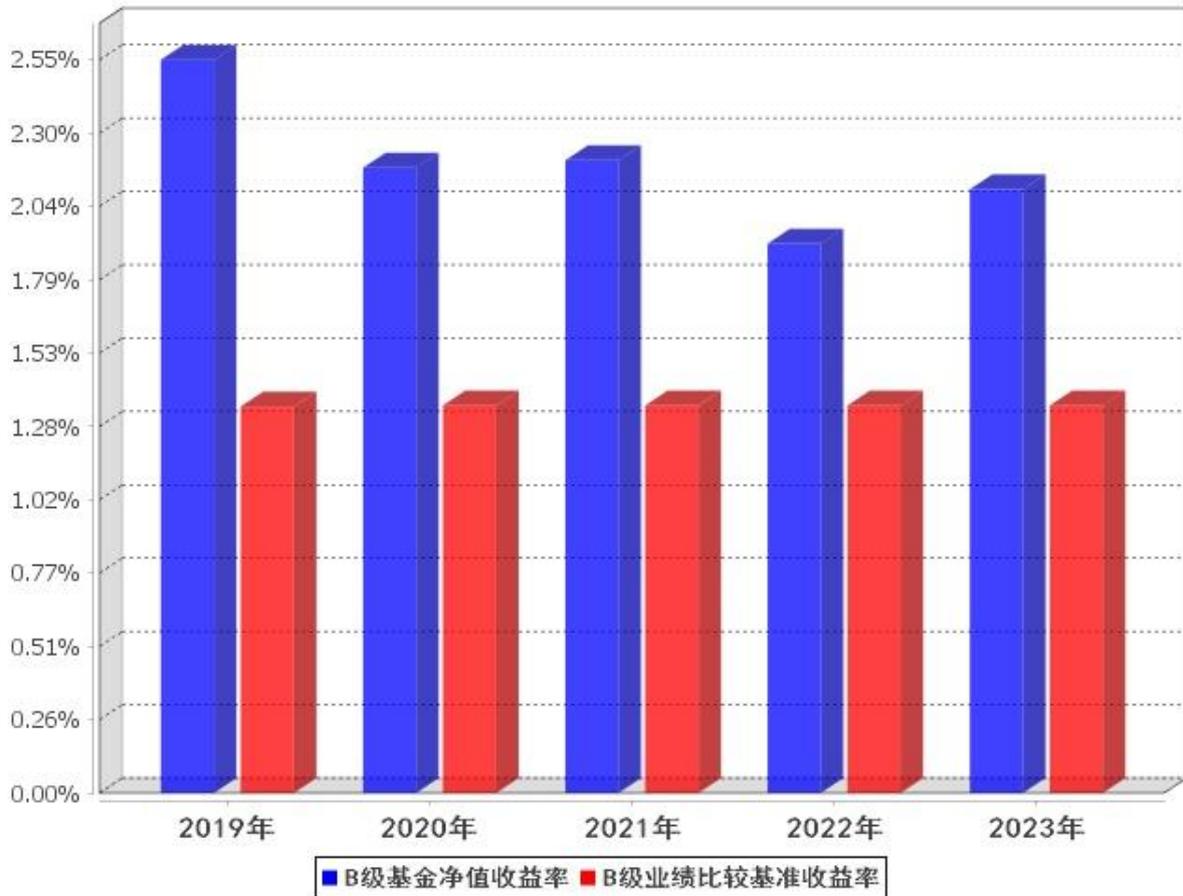
(2)本基金自 2020 年 8 月 27 日起增设 E 类份额，鹏扬通利货币 E 增设日至 2022 年 4 月 5 日期间无份额。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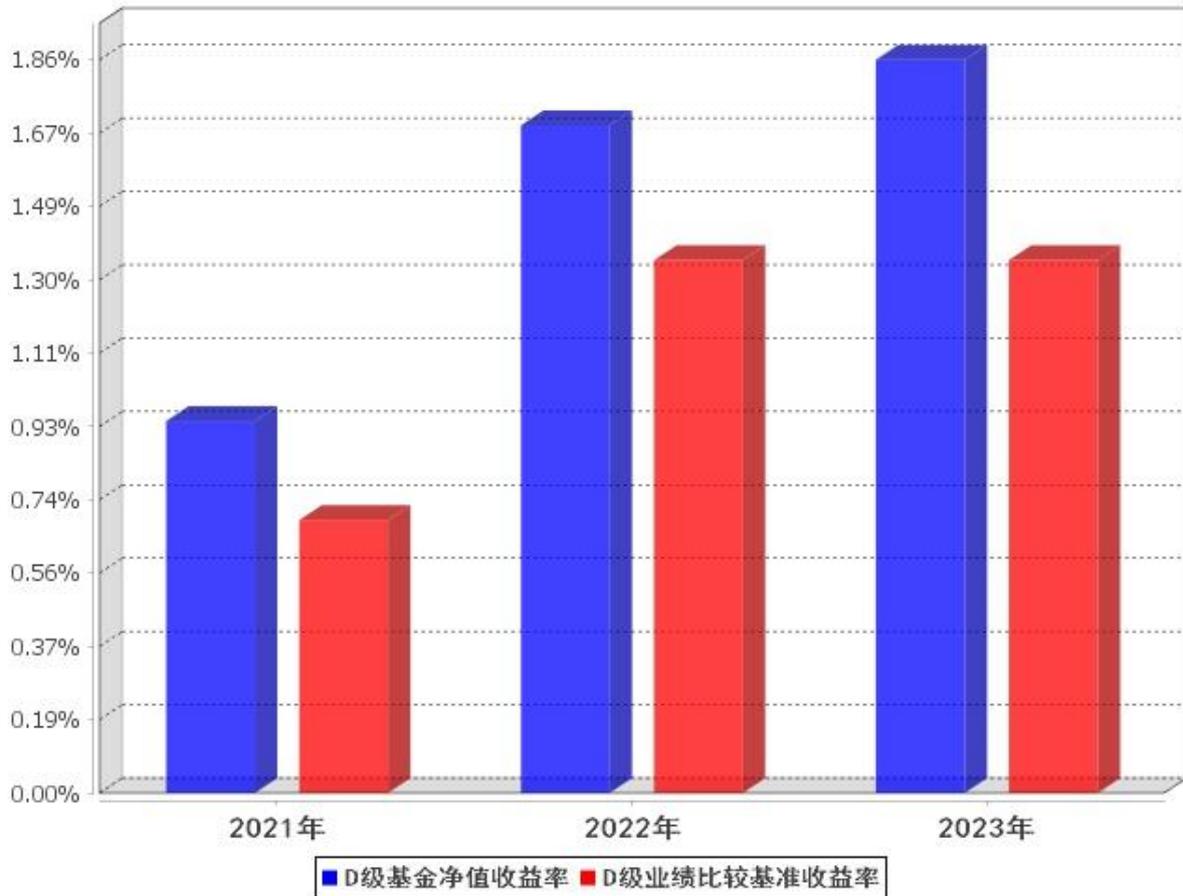
A级基金过去五年每年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图
(2019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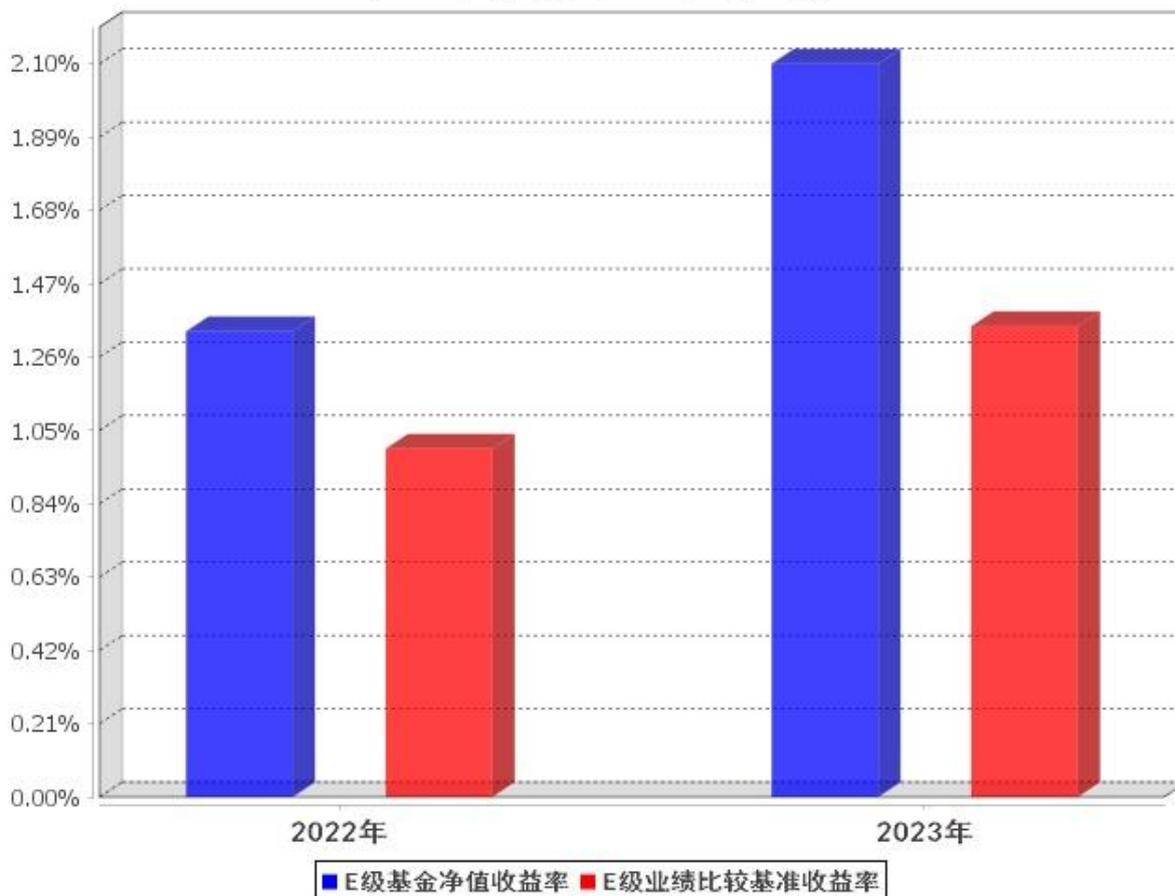
B级基金过去五年每年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图
(2019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D级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2021年6月28日至2023年12月31日)



**E级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2022年4月6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注：(1)本基金自 2021 年 3 月 12 日起增设 D 类份额，鹏扬通利货币 D 份额首次确认日为 2021 年 6 月 28 日，份额首次确认按当年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2)本基金自 2020 年 8 月 27 日起增设 E 类份额，鹏扬通利货币 E 份额首次确认日为 2022 年 4 月 6 日，份额首次确认按当年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鹏扬通利货币 A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 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年度利润 分配合计	备注
2023	2,149,334.55	-	4,080.44	2,153,414.99	-
2022	1,273,468.74	-	7,331.76	1,280,800.50	-
2021	1,307,987.47	-	191.63	1,308,179.10	-
合计	4,730,790.76	-	11,603.83	4,742,394.59	-

单位：人民币元

鹏扬通利货币 B					
----------	--	--	--	--	--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 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年度利润 分配合计	备注
2023	95,151,807.75	-	346,692.35	95,498,500.10	-
2022	37,376,306.63	-	262,898.35	37,639,204.98	-
2021	14,769,650.65	-	-1,916.30	14,767,734.35	-
合计	147,297,765.03	-	607,674.40	147,905,439.43	-

单位：人民币元

鹏扬通利货币 D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 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年度利润 分配合计	备注
2023	36,459,351.63	-	162,489.60	36,621,841.23	-
2022	6,557,083.85	-	258,775.95	6,815,859.80	-
2021	3,214.25	-	8.64	3,222.89	-
合计	43,019,649.73	-	421,274.19	43,440,923.92	-

单位：人民币元

鹏扬通利货币 E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 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年度利润 分配合计	备注
2023	12,127,654.50	-	432,646.63	12,560,301.13	-
2022	396.72	-	76.12	472.84	-
合计	12,128,051.22	-	432,722.75	12,560,773.97	-

注：(1)本基金自 2021 年 3 月 12 日起增设 D 类份额，鹏扬通利货币 D 增设日至 2021 年 6 月 27 日期间无份额。

(2)本基金自 2020 年 8 月 27 日起增设 E 类份额，鹏扬通利货币 E 增设日至 2022 年 4 月 5 日期间无份额。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扬基金”)成立于 2016 年 7 月 6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国内首家“私转公”基金管理公司，总部位于北京。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公司管理公募资产总规模 951 亿元，累计创造投资收益超 181 亿元，分红超 80 亿元。

公司践行高质量发展。在公司治理和人才战略方面，公司充分发挥专业人士控股的治理结构优势，汇聚海内外优秀人才，致力于打造一支将服务投资者作为长期事业的人才队伍。公司核心投资人员均具有 10 年以上知名金融机构工作经历。公司持续开展“鲲鹏人才培养计划”，为应届毕业生

提供就业岗位，充实投研与金融科技人才梯队。

公司形成了固定收益、主动股票、特色指数、主动量化、多资产五大业务板块，致力于打造平台化、团队化、一体化的投研体系，实现“宏观、策略、行业、公司”的全维度研究覆盖，为客户提供“全天候”的资产管理解决方案。其中，固收团队持续提升宏观研究与资产配置、利率交易、信用研究、转债增强等核心投资能力，力求为投资人获取长期、稳健的收益；股票团队致力于做深度的个股研究和产业研究，遵循基本面理念严选个股，同时充分保留基金经理自身风格特点；指数量化团队聚焦高质量核心资产，以科学方法深挖面向未来的行业主题和选股因子，努力为投资者提供具有长期良好持有体验的指数产品；多资产团队将基于大数据的定量研究和基于调研访谈的定性研究有机结合，为投资者提供便捷的 FOF 组合方案，有效分散投资风险，助力资产稳健增值。

公司高度注重风险管理，以科技赋能业务。公司从文化上树立全员风险防范意识；从制度上实现风险管理对投前、投中、投后的全流程覆盖；从结果上检验风险管理成效，杜绝风险事件的发生；从科技手段上，公司自主研发的“基于大数据的智能投资与风险管理平台”正式上线运行，实现研究、投资、交易、风控的一体化，大幅提升资管全流程的运作效率，提升风险管理的有效性。

2023 年度，鹏扬基金在上海证券报社举办的第 20 届金基金评选中，获“金基金-成长基金管理公司奖”。公司旗下产品鹏扬利泽在证券时报社主办的第 18 届中国基金业明星基金奖中获“五年持续回报积极债券型明星基金奖”。公司发扬固定收益业务优势特色，在银行间本币市场锐意进取，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开展的 2023 年银行间本币市场成员业务高质量发展评价中，获得“市场进步机构”称号。

鹏扬基金长期关注客户所需，服务实体经济，坚持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2023 年 6 月，鹏扬基金发行的国内首只 30 年期国债 ETF 正式上市，不仅为投资者配置超长期限国债、管理久期风险提供了全新的工具，而且提升了国债二级市场流动性，助力国债市场高质量发展。随着金融行业转向高质量发展，财富管理业务前景发展广阔，鹏扬基金于 2023 年 6 月成功发行了财富管理 ETF，这是目前国内市场上唯一的财富管理主题 ETF，为普通投资者分享财富管理行业成长红利提供了便捷的投资工具。随着国企改革行动对国企盈利能力的改善，国企投资价值逐渐提升，鹏扬基金于 2023 年 8 月成功发行了国企红利 ETF，为广大投资者提供了“中特估”主题策略指数投资工具。

鹏扬基金作为一家有理想、有担当的公募基金公司，全面履行社会责任，持续开展投资者教育和公益慈善活动。作为中国基金业协会投教专委会委员单位，公司积极联合各类媒体平台和行业机构力量，开展投资者教育工作。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的指导下，公司深入三四线城市和校园，开展多层次的投教活动，内容涵盖居民理财基础知识和经济金融专业讲座。2023 年 3 月，包括公司总经理在内的 6 位投研负责人开启了为期一年的线上实盘定投，并定期提供投教与陪伴，与投资者共赴长

期投资、价值投资之约。在我国国债期货合约上市 10 周年以及 30 年国债期货上市之年，公司在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的指导下，举行多场面向专业投资者的投教活动，助力行业稳步推进金融衍生品投资，提升资本市场长期稳定性。在 2023 年“7.1”前夕，公司在延安市延长县初级中学捐助的“金鹏电教室”落地，为乡村振兴和教育事业贡献力量。

鹏扬基金以“为客户创造价值，为美好生活助力”为使命，秉持“客户至上、勇于担当、拥抱变化、合作共赢”的价值观，以“专业稳健，回报信任”作为经营宗旨。公司的长远目标是成为中国资本市场上有影响力的、能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的资产管理公司。在专业人士持股的治理机制下，客户利益、股东利益及管理者的利益高度一致，使得公司能够更加专注于长期目标，寻求服务投资者的最佳方案，在大资管行业迈向高阶发展的进程中行稳致远。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 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莹莹	本基金基金经理, 现金管理部现金策略总监	2018 年 8 月 24 日	-	8	英国埃克斯特大学硕士。曾任北京京粮置业有限公司财务部资金专员, 北京鹏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交易管理部债券交易员。现任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金管理部现金策略总监。2018 年 8 月 24 日至今任鹏扬淳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8 年 8 月 24 日至今任鹏扬淳优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8 年 8 月 24 日至今任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2019 年 11 月 13 日至 2021 年 3 月 18 日任鹏扬利津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9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2 年 7 月 18 日任鹏扬淳开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0 年 3 月 16 日至 2022 年 7 月 18 日任鹏扬景沃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0 年 4 月 14 日至 2023 年 11 月 3 日任鹏扬景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1 年 1 月 25 日至 2023 年 6 月 13 日任鹏扬淳明债券型证券

					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3 月 18 日至今任鹏扬淳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6 月 16 日至 2022 年 7 月 18 日任鹏扬景源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12 月 6 日至今任鹏扬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制定了《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内容主要包括公平交易的原则、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公平交易行为分析、监控与评估及公平交易行为的信息披露。

公平交易制度所规范的范围涵盖公司旗下各类资产组合，围绕投资管理活动包括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含银行间市场）等，贯穿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各个环节。公平交易的原则包括集中交易原则、机制公平原则、公平协调原则、及时评估反馈原则。

在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方面，通过建立规范的投资决策机制与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共享研究资源为投资人员提供公平的投资机会。本基金管理人内控要求投资人员应公平对待其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投资人员根据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目标、投资风格、投资范围和关联交易限制等建立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并在此基础上根据投资授权构建具体的投资组合。

在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方面，本基金管理人建立集中交易制度。交易系统具备执行公平交易的功能，对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交易系统自动启用公平交易功能，合理分配各投资指令的执行。对

银行间市场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等非集中竞价交易，通过系统与人工控制相结合的方式，力求确保所有投资组合在交易机会上得到公平、合理对待。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公司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在行为监控与分析评估方面，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事中和事后的同向交易、异常交易监控分析机制，对于发现的异常问题进行提示，并要求投资组合经理解释说明。公司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对于旗下投资组合之间（纯被动指数组合和量化投资组合除外）确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等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公司要求相关投资组合经理提供决策依据并经过事前审批后方可交易，并留存记录备查。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及其它组合。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统计检验的方法对本年度公司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口下（1日内、3日内、5日内）同向交易的价差进行了专项分析，包括旗下各大类资产组合之间的同向交易价差、各组合与其他所有组合之间的同向交易价差、以及旗下任意两个组合之间的同向交易价差。根据对样本个数、平均溢价率是否为0的T检验显著程度、平均溢价率以及溢价率分布概率、同向交易价差对投资组合的业绩影响等因素的综合分析，未发现旗下组合存在违反公平交易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3年，美国经济展现出较强的韧性。尽管年初市场对美国经济在美联储持续货币紧缩压力下有着较强的衰退预期，但从全年看，美国经济由于宽松的财政政策支持整体沿着“软着陆”的方向演绎。期间，3月的硅谷银行破产引发市场对信贷紧缩的担忧，但该事件并未对经济产生显著的负面影响，美国就业和消费保持较强的韧性。2023年，美联储共加息100BP，从9月份的FOMC会议开始暂缓加息。10月以后伴随着通胀水平的逐步回落，美联储的态度出现明显转向，市场对于2024年预防式降息的预期也逐步升温，美债利率在10月短暂冲高到5%以上后逐步回落，美国纳斯达克

股票指数大幅回升创出历史新高。

2023 年，中国经济在疫后修复、政策保持定力、地产延续调整等因素的影响下一波三折。2023 年年初，中国经济迎来了近几年最强的“开门红”，1 季度 GDP 环比增长 2.2%。进入 2 季度，地产销售明显走弱，地方政府卖地收入锐减，经济有所承压。7 月政治局定调之下，政策重新发力。3 季度政策效果显著，叠加居民出行旺季，经济企稳回升。进入 4 季度，房地产市场再次下滑，资金利率上行，经济动能有所走弱。通货膨胀方面，2023 年物价整体承压。全年来看，CPI 同比持续回落，猪肉价格低迷带动了食品价格走弱，油价回落带来能源价格走弱，需求不足带来耐用品价格低迷，服务价格温和上涨，PPI 与核心 CPI 低位震荡。流动性方面，1 季度信贷投放强劲，资金面总体偏紧。2 季度经济基本面有所回落，央行引导资金利率持续下行。为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央行在 6 月下调了 LPR 利率，在 6 月和 8 月两次下调了 OMO、MLF 利率。8 月中旬之后，海外利率上行带来汇率承压，央行收紧资金面以维护汇率稳定，流动性持续偏紧。12 月之后，汇率压力有所缓解，叠加财政资金逐步投放，资金利率逐步回落。信用扩张方面，2023 年社融先上后下。1 季度信贷数据实现“开门红”，广义社融同比增速回升。但随后企业端融资需求已经得到充分满足，叠加房地产销售回落，企业与居民中长期贷款走弱。8 月之后，在地方政府债发行加速的背景下，社融增速逐步温和回升。总体来看，私人部门融资需求依然偏弱，需要进一步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

2023 年，债券市场利率在上半年逐步回落，在下半年先上行后回落至年内低点附近。具体来看，1 季度金融经济数据较强，债券利率呈现高位震荡状态。4 月、5 月，经济数据边际走弱，资金面宽松，利率曲线整体下移。6 月、8 月两次降息，债券利率整体延续下行。8 月下旬之后，央行抬升资金利率以稳定汇率，10 年期国债利率回升到 2.70% 附近。9 月至 10 月，稳增长政策重新发力，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放量，在汇率持续承压的情况下，资金利率保持偏紧状态。进入 12 月，经济压力加大，汇率压力缓解，资金面有所转松，债券利率重新回落。信用利差方面，2023 年信用利差整体呈现 L 型走势。1 月至 3 月下旬，受供需结构及地方政府化债预期的影响，信用利差大幅回落。4 月下旬至 6 月底，利率债收益率回落，利差被动走扩。6 月底至 8 月中旬，信用债收益率下行，利差压缩。8 月下旬资金面收紧之后，利差有所上行。9 月中旬之后利差在震荡中小幅回落。

操作方面，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坚决杜绝流动性风险与信用风险，强化了负债与资产的联动管理，严格控制日均偏离度，B 类平均收益位于市场中位数以上，规模稳步增长，组合前十大客户集中度稳定在较低水平，组合负债稳定性提升。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鹏扬通利货币 A 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1.8985%，本报告期鹏扬通利货币 B 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2.1028%，本报告期鹏扬通利货币 D 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1.8578%，本报告期鹏扬通利货币 E 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2.102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350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4 年，海外经济动能预计将出现一段时间的回升，但是劳动力市场热度的逐渐降温将驱使美国经济逐步走向浅衰退。我们预计 2024 年海外经济将先演绎降息预期回摆的逻辑，2024 年 2 季度之后，经济将周期性放缓，美联储转向预防性降息。全球通胀将在 2024 年延续放缓，但美国通胀相对维持韧性。若美联储选择预防性降息，二次通胀压力将有所回升。总体来看，全球主要央行货币政策转向将带来全球流动性改善和风险偏好的提升。

展望 2024 年，国内经济将在政策逐步积极的背景下波浪式前行。居民部门资产负债表受损，高债务负担、高实际利率、交付风险将抑制购房需求。我们预计 2024 年新房销售同比负增长但环比将反弹，地产施工与投资的下滑压力较大。企业部门实际投资回报率较低，叠加地缘政治不确定性，企业逆周期增加国内资本开支的意愿不强。地方政府部门的债务风险在“一揽子化债方案”出台之后得到大幅缓解，但债务存量依然庞大，且城投平台监管力度加强叠加土地收入持续低迷，地方政府总体扩表能力有限。综合上述分析，我们预计居民和企业部门、地方政府、金融部门均面临一定收缩压力，对外部门向上弹性有限，中央政府财政扩张空间较大，央行有能力引导实际利率下行，这将是经济政策加力的主要方向。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定调 2024 年是“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的一年，需要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以求形成更大的政策合力。在当前居民购房行为对需求侧政策响应偏弱以及房企信用风险依然存在的背景下，房地产的供需政策大概率将继续加码。从货币信贷端来看，实体经济融资成本将继续降低，信贷新增供给将更多用于促进科技创新、先进制造、绿色发展和中小微企业等重点领域的发展，同时积极盘活存量信贷。我们预计信贷投放将更注重质量而非数量。

在当前的宏观经济与政策环境下，通胀压力较小，我们未看到驱动通胀中枢明显上行的因素。核心原因是在劳动力供给充足、房地产市场向新发展模式转型、外需短期难以明显改善的背景下，整体物价水平难以出现明显上行，通胀中枢大概率将保持偏低位置。

展望 2024 年债券市场，我们认为利率仍有一定的下行空间，当前利率高于基本面隐含的合理水平。利率将由货币政策的变化打开下行空间。主要原因如下：首先，经济基本面利好债券市场。地产销售环比有反弹空间但中期仍有下行压力；金融供给侧改革以及控制信贷质量将抑制信贷数量的

增长；中下游制造业与服务的价格依然面临压力。其次，资金面是限制利率下行的核心掣肘，当前债券市场收益率曲线极度平坦，我们认为货币政策的终局方向是保经济，因此资金面将是债市的潜在利好因素。债市面临的基本面风险主要是政府部门加大扩张力度，但地方化债与中央财政需要低利率环境支持，因此债市调整前将给我们提供充足的应对时间。信用利差方面，截至本报告期末，信用利差回到了历史较低水平，我们预计未来信用利差中枢难以上行，但信用债的超额收益将减少，策略上需要兼顾久期与票息策略。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根据法规、市场、监管要求的变化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重点围绕严守合规底线、履行合规义务、防控内幕交易和坚守“三条底线”，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持续强化制度的完善及对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有效保证了旗下基金管理运作及公司各项业务的合法合规和稳健有序。

合规管理方面，一是积极跟踪法律法规的变化和监管动态，及时向业务部门传达最新法规和监管要求，并对公司业务的影响进行解读，将各项要求落实到具体责任部门，使得公司从业人员知法、守法。二是建立覆盖业务全环节的合规监控体系，严格事前、事中、事后的监督审查和控制机制，保障业务开展的合法合规性。合法合规审核全面覆盖公司的新产品设计、基金募集和持续营销、宣传推介、投资交易管理、基金信息披露、基金运营、IT 保障以及反洗钱等业务环节。不断完善相关机制流程，重点规范和监控公平交易、异常交易、关联交易，严格防控内幕交易、市场操纵和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完善信息隔离和利益冲突管理制度机制。三是开展合规宣导和合规培训，建立合规风控考评机制，不断增强公司员工合规意识，促进公司合规文化的建设。公司通过定期向员工传递合规简报，开展对新员工的入职合规培训、对全体人员的年度合规培训、对投研人员、销售人员等的专题合规培训，结合新出台的法律法规和行业风险事件，加深员工对法律法规和风险的理解，从而使得相关法规、政策、制度在公司内部得到有效落实。

监察稽核方面，一是定期对本基金投研交易、销售和后台运营等各项业务开展情况、内部规章制度执行情况、合规控制和风险控制情况进行系统全面的检查和评价，跟进后续改进情况，向董事会报送监察稽核季报。同时，按照年度监察稽核计划开展有针对性的投研、交易、运营专项稽核工作。二是持续完善制度流程和监控机制，采用系统监控结合日常定期抽查等有效手段，监督投资管理者的个人行为，防范出现违反监管法规或公司规章的情形。三是关注内部控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依据最新监管要求和公司业务开展情况，梳理相关业务的工作流程，对其中的各项风险进行识别、评估，并对现有的控制手段提出改进性建议。同时，结合出台的法律法规和行业的新要求，督

促公司及时制定、更新规章制度和完善业务流程。

监管报备及信息披露方面，严格按照监管法规要求完成管理人层面、基金层面的监管报备及信息披露工作，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充分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本基金管理人制订的证券投资基金估值政策与估值程序确定了估值目的、估值日、估值对象、估值程序、估值方法以及估值差错处理、暂停估值和特殊情形处理等事项。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同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成员包括公司分管领导以及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交易管理部、基金运营部等部门负责人及相关业务骨干，估值委员会成员中不包括基金经理)。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和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红利再投资，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各类基金份额的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为基准，为投资人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且每日进行支付。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 70023812_A04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净资产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其他信息	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

	<p>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p> <p>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p>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p> <p>治理层负责监督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p>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不能持续经营。</p> <p>(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p> <p>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p>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贺耀 柳新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4年3月28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7.4.7.1	2,289,952,296.25	1,612,432,458.59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13,861.31	45,875.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5,118,566,942.38	3,424,657,857.88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5,118,566,942.38	3,424,657,857.8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1,189,999,822.28	660,912,734.90
债权投资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6,030,982.00	5,416,789.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5	-	-
资产总计		8,604,563,904.22	5,703,465,716.47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81,045,781.04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385,700.00	35,389.00
应付管理人报酬		1,462,200.07	663,067.60
应付托管费		365,550.06	165,766.90
应付销售服务费		517,130.16	340,842.47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58,183.45	11,638.99
应付利润		1,555,593.73	609,684.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6	443,390.87	324,543.75
负债合计		4,787,748.34	283,196,714.46
净资产：			
实收基金	7.4.7.7	8,599,776,155.88	5,420,269,002.01
未分配利润	7.4.7.8	-	-
净资产合计		8,599,776,155.88	5,420,269,002.01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8,604,563,904.22	5,703,465,716.47

注：报告截止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总额 8,599,776,155.88 份，其中鹏扬通利货币 A 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元，基金份额总额 93,665,843.35 份；鹏扬通利货币 B 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元，基金份额总额 3,668,463,993.16 份；鹏扬通利货币 D 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元，基金份额总额 2,521,868,932.36 份；鹏扬通利货币 E 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元，基金份额总额 2,315,777,387.01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营业总收入		173,603,399.94	55,775,863.59
1. 利息收入		69,161,778.43	24,281,250.6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9	32,235,475.62	10,006,419.24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6,926,302.81	14,274,831.38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4,441,621.51	31,494,612.9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0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1	104,441,621.51	31,494,612.9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收益	7.4.7.12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3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	-	-
股利收益	7.4.7.15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	-
4.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 号填列）	7.4.7.17	-	-
减：二、营业总支出		26,769,342.49	10,039,525.47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14,647,206.55	5,246,426.12
2. 托管费	7.4.10.2.2	3,661,801.70	1,333,076.92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5,795,701.93	1,327,199.59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2,275,736.52	1,780,031.37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 产支出		2,275,736.52	1,780,031.37
6. 信用减值损失	7.4.7.18	-	-
7. 税金及附加		24,706.70	12,197.31
8. 其他费用	7.4.7.19	364,189.09	340,594.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 额以“-”号填列）		146,834,057.45	45,736,338.12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46,834,057.45	45,736,338.1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6,834,057.45	45,736,338.12

7.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5,420,269,002.01	-	-	5,420,269,002.01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5,420,269,002.01	-	-	5,420,269,002.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3,179,507,153.87	-	-	3,179,507,153.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46,834,057.45	146,834,057.45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3,179,507,153.87	-	-	3,179,507,153.87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56,916,011,174.67	-	-	56,916,011,174.67
2. 基金赎回款	-53,736,504,020.80	-	-	-53,736,504,020.80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146,834,057.45	-146,834,057.45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8,599,776,155.88	-	-	8,599,776,155.8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1,058,342,486.49	-	-	1,058,342,486.49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058,342,486.49	-	-	1,058,342,486.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4,361,926,515.52	-	-	4,361,926,515.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45,736,338.12	45,736,338.12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4,361,926,515.52	-	-	4,361,926,515.52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29,032,463,929.47	-	-	29,032,463,929.47
2. 基金赎回款	-24,670,537,413.95	-	-	-24,670,537,413.95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45,736,338.12	-45,736,338.12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5,420,269,002.01	-	-	5,420,269,002.0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杨爱斌	崔雁巍	韩欢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208号《关于准予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注册的批复》注册,由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24日至2017年8月4日向社会公开募集,首次募集的有效净认购金额为人民币777,841,192.56元,有效净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99,788.57元,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永华明(2017)验字第61290365_A0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合同于2017年8月10日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777,940,981.13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99,788.57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非金

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对货币市场基金的投资范围与限制进行调整，本基金将随之调整。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5 号《货币市场基金信息披露特别规定》、《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分类

除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

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基金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基金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估值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基金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估值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基金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基金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基金采用影子定价和偏离度控制确定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即按实际利率法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同时为了避免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按其他可参考公允价值指标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和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于每一估值日，采用其他可参考公允价值指标，对基金持有的估值对象进行重新评估，即“影子定价”。当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与影子定价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产生重大偏离，基金管理人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采取相应措施，使基金资产净值更能公允地反映基金资产价值。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实际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另外，根据中国证监会令第 120 号《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如果出现因提前支取而导致的利息损失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应当使用风险准备金予以弥补，风险准备金不足的，应当使用自有资金予以弥补；

(2) 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计入投资收益，在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处置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投资收益于成交日确认，并按成交金额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入账；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4) 其他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从而导致本基金资产增加或者负债减少、且经济利益的流入额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7.4.4.9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等费用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在本基金接受相关服务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 本基金同一类别内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2)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红利再投资，免收再投资的费用；

(3) “每日分配、按日支付”。本基金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各类基金份额的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为基准，为投资人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且每日进行支付。投资人当日收益分配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后第 3 位按去尾原则处理（因去尾形成的余额按份额进行再次分配，直到分完为止）；

(4) 本基金每日进行收益计算并分配，若投资人在每日收益支付时，其累计收益为正值，则为投资人增加相应的基金份额；其累计收益为零，则投资人的基金份额不变；其累计收益为负值，则缩减投资人基金份额。若投资人赎回全部基金份额时，其对应收益将立即结清；若累计收益为负值，则从投资人赎回基金款中扣除；

(5) 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收益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不享有基金的收益分配权益；

(6)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4.4.1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无。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7.4.6 税项

7.4.6.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下简称“资管产品运营业务”)，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未分别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和其他业务的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的除外。资管产品管理人可选择分别或汇总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 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按照以下规定确定销售额：提供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股票(不包括限售股)、债券、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处于停牌期间的股票，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债券估值(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债券估值)、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增值税附加税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以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为计税依据，分别按规定的比例缴纳。

7.4.6.2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

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7.4.6.3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504,627,284.03	6,919,445.05
等于：本金	504,307,100.01	6,918,542.52
加：应计利息	320,184.02	902.53
减：坏账准备	-	-
定期存款	1,785,325,012.22	1,605,513,013.54
等于：本金	1,779,500,000.00	1,600,000,000.00
加：应计利息	5,825,012.22	5,513,013.54
减：坏账准备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50,103,889.04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1,785,325,012.22	1,555,409,124.50
其他存款	-	-
等于：本金	-	-
加：应计利息	-	-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2,289,952,296.25	1,612,432,458.59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按实际利率计算的账	影子定价	偏离金额	偏离度

		面价值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01,864,036.45	101,962,741.92	98,705.47	0.0011%
	银行间市场	5,016,702,905.93	5,020,662,279.91	3,959,373.98	0.0460%
	合计	5,118,566,942.38	5,122,625,021.83	4,058,079.45	0.0472%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合计		5,118,566,942.38	5,122,625,021.83	4,058,079.45	0.0472%
项目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按实际利率计算的账面价值	影子定价	偏离金额	偏离度
债券	交易所市场	66,706,429.13	66,401,063.01	-305,366.12	-0.0056%
	银行间市场	3,357,951,428.75	3,359,160,175.35	1,208,746.60	0.0223%
	合计	3,424,657,857.88	3,425,561,238.36	903,380.48	0.0167%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合计		3,424,657,857.88	3,425,561,238.36	903,380.48	0.0167%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无。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1,189,999,822.28	-
合计	1,189,999,822.28	-
项目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660,912,734.90	-
合计	660,912,734.90	-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

7.4.7.5 其他资产

无。

7.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
应付交易费用	204,090.87	95,243.75
其中：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204,090.87	95,243.75
应付利息	-	-
预提费用	239,300.00	229,300.00
合计	443,390.87	324,543.75

7.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鹏扬通利货币 A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10,303,470.92	110,303,470.92
本期申购	568,927,709.14	568,927,709.14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585,565,336.71	-585,565,336.71
本期末	93,665,843.35	93,665,843.35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鹏扬通利货币 B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854,451,749.91	2,854,451,749.91
本期申购	29,701,080,924.35	29,701,080,924.35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8,887,068,681.10	-28,887,068,681.10
本期末	3,668,463,993.16	3,668,463,993.16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鹏扬通利货币 D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 (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454,873,610.68	2,454,873,610.68
本期申购	20,156,052,545.16	20,156,052,545.1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0,089,057,223.48	-20,089,057,223.48
本期末	2,521,868,932.36	2,521,868,932.36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鹏扬通利货币 E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 (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640,170.50	640,170.50
本期申购	6,489,949,996.02	6,489,949,996.0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4,174,812,779.51	-4,174,812,779.51
本期末	2,315,777,387.01	2,315,777,387.01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货币基金升级等；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货币基金降级等。

7.4.7.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鹏扬通利货币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	-	-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2,153,414.99	-	2,153,414.9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2,153,414.99	-	-2,153,414.99
本期末	-	-	-

单位：人民币元

鹏扬通利货币 B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	-	-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95,498,500.10	-	95,498,500.1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95,498,500.10	-	-95,498,500.10
本期末	-	-	-

单位：人民币元

鹏扬通利货币 D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	-	-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36,621,841.23	-	36,621,841.23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36,621,841.23	-	-36,621,841.23
本期末	-	-	-

单位：人民币元

鹏扬通利货币 E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	-	-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12,560,301.13	-	12,560,301.13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12,560,301.13	-	-12,560,301.13
本期末	-	-	-

7.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332,515.04	6,392.01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31,885,082.04	9,840,466.48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7,668.37	159,258.55
其他	210.17	302.20
合计	32,235,475.62	10,006,419.24

7.4.7.10 股票投资收益

无。

7.4.7.11 债券投资收益

7.4.7.11.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 12月31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102,160,735.96	29,601,690.48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2,280,885.55	1,892,922.49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合计	104,441,621.51	31,494,612.97

7.4.7.11.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 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24,840,064,348.01	11,636,913,826.21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24,775,715,896.58	11,601,956,595.15
减：应计利息总额	62,067,565.88	33,064,308.57
减：交易费用	-	-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2,280,885.55	1,892,922.49

7.4.7.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无。

7.4.7.13 贵金属投资收益

无。

7.4.7.14 衍生工具收益

无。

7.4.7.15 股利收益

无。

7.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7.4.7.17 其他收入

无。

7.4.7.18 信用减值损失

无。

7.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110,000.00	100,000.00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120,000.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账户维护费	37,200.00	37,200.00
银行费用	96,989.09	83,394.16
合计	364,189.09	340,594.16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无。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鹏扬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杨爱斌	基金管理人股东
上海华石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宏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上海璞识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股东
上海润京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股东
上海济通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股东
上海泓至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股东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无。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 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4,647,206.55	5,246,426.12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400,552.01	666,796.25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11,246,654.54	4,579,629.87

注：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0%年费率计提。

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 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661,801.70	1,333,076.92

注：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05%年费率计提。

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05\%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鹏扬通利货币 A	鹏扬通利货币 B	鹏扬通利货币 D	鹏扬通利货币 E	合计
鹏扬基金	117,124.32	285,958.09	-	1,769.18	404,851.59
建设银行	18,341.54	324.08	-	-	18,665.62
合计	135,465.86	286,282.17	-	1,769.18	423,517.21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鹏扬通利货币 A	鹏扬通利货币 B	鹏扬通利货币 D	鹏扬通利货币 E	合计
鹏扬基金	120,566.26	160,787.72	-	1.42	281,355.40
建设银行	105.16	7.66	-	-	112.82
合计	120,671.42	160,795.38	-	1.42	281,468.22

注：（1）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本基金分为不同的类别，适用不同的销售服务费率。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A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21% 年费率计提，B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B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01% 年费率计提，D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D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25% 年费率计提，E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E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21% 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销售服务费率}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该类基金份额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2）本基金自 2020 年 8 月 27 日起增设 E 类份额，鹏扬通利货币 E 增设日至 2022 年 4 月 5 日期间无份额。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鹏扬通利货币 A	鹏扬通利货币 B	鹏扬通利货币 D	鹏扬通利货币 E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 年 8 月 10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	-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26,265,050.44	-	-
报告期内申购/买入总份额	6,076,662.86	207,393,907.75	-	-
报告期内因拆分变动份额	-	-	-	-
减：报告期内赎回/卖出总份额	6,076,662.86	233,658,958.19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鹏扬通利货币 A	鹏扬通利货币 B	鹏扬通利货币 D	鹏扬通利货币 E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 年 8 月 10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	-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84,007,422.77	-	-
报告期内申购/买入总份额	3,762,576.91	337,827,185.61	-	-
报告期内因拆分变动份额	-	-	-	-
减：报告期内赎回/卖出总份额	3,762,576.91	395,569,557.94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26,265,050.44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0.48%	-	-

注：（1）基金管理人投资本基金的相关费用符合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临时公告、交易所、登记结算机构的有关规定。

（2）对于分级基金，下属分级份额的比例的分母采用基金总份额。

（3）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货币基金升级等；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货币基金降级等。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鹏扬通利货币 A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
杨爱斌	11,713.01	0.00%	4,161,554.50	0.08%

份额单位：份

鹏扬通利货币 E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
杨爱斌	40,156.23	0.00%	-	-

注：（1）以上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相关费用符合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临时公告、交易所、登记结算机构的有关规定。

（2）对于分级基金，下属分级份额的比例的分母采用基金总份额。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建设银行	504,627,284.03	332,515.04	6,919,445.05	6,392.01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鹏扬通利货币 A

已按再投资形式 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149,334.55	-	4,080.44	2,153,414.99	-

鹏扬通利货币 B

已按再投资形式	直接通过应付	应付利润	本期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	--------	------	----------	----

转实收基金	赎回款转出金额	本年变动		
95,151,807.75	-	346,692.35	95,498,500.10	-

鹏扬通利货币 D

已按再投资形式 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36,459,351.63	-	162,489.60	36,621,841.23	-

鹏扬通利货币 E

已按再投资形式 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12,127,654.50	-	432,646.63	12,560,301.13	-

7.4.12 期末（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无。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制定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将风险管理思想融入公司整体组织架构的设计中，从而实现全方位、多角度风险管理，确保产品风险暴露不超越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督察长、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多层次风险管理架构体系。基金经理、风险管理部、交易管理部、基金运营部以及监察稽核部从不同角度、不同环节对投资的全过程实行风险监控和管理。从投资决策制定层面，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部门负责人和基金经理对

投资行为及相关风险进行管理。从投资决策执行层面，风险管理部、交易管理部与基金运营部对投资交易与交收的合规风险、操作风险等风险进行管理。从风险监控层面，公司督察长、风险管理人员及监察稽核人员对风险控制措施和合规风险情况进行全面检查、监督，并视所发生问题情节轻重及时反馈给各部门经理、公司总经理、风险管理委员会、董事会、监管机构。督察长独立于公司其他业务部门和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实行严格检查和及时反馈，并独立报告。

同时，本基金管理人采用科学的风险管理分析方法对组合面对的投资风险进行分析，主要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评估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及可能产生的损失。本基金管理人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性；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基金资产所投资的不同金融工具的特征，制定相关风险量化指标及模型，并通过日常量化分析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制定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预期可承受的范围之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的备选库制度和分散化投资方式防范信用风险。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信用分析团队建立了内部评级体系和交易对手库，对发行人及债券投资进行内部评级，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充分评估、设定授信额度，以控制可能出现的信用风险。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A-1	100,243,945.21	-
A-1 以下	-	-
未评级	660,414,172.16	522,911,575.70
合计	760,658,117.37	522,911,575.70

注：（1）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不含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的债项评级。

（2）未评级债券包括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地方政府债、短期融资券、公司债等。

（3）债券投资以全价列示。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4,100,993,032.33	2,804,343,210.63
合计	4,100,993,032.33	2,804,343,210.63

注：（1）同业存单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不含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的债项评级。

（2）未评级同业存单为期限在一年以内的未有第三方评级机构债项评级的同业存单。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AAA	247,549,524.19	97,403,071.55
AAA 以下	-	-
未评级	9,366,268.49	-
合计	256,915,792.68	97,403,071.55

注：（1）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不含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的债项评级。

（2）未评级债券包括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地方政府债、中期票据、公司债等。

（3）债券投资以全价列示。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AAA	-	-
AAA 以下	-	-
未评级	-	-
合计	-	-

注：（1）同业存单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不含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的债项评级。

（2）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为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同业存单。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因金融资产的流动性不足，无法在合理价格变现资产。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流动性不足，导致金融资产不能在合理价格变现。本基金管理人通过限制投资集中度、监控流通受限证券比例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同时基金管理人通过分析持有人结构、申购赎回行为分析、变现比例、压力测试等方法评估组合的流动性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和大额存单、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不包括可转换债券)、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剩余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以及经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无重大流动性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每日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需求，并同时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7.4.13.3.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

无。

7.4.13.3.2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在日常运作中，本基金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与比例限制实施投资管理，确保投资组合资产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保持动态平衡。

在资产端，本基金遵循组合管理、分散投资的基本原则，主要投资于基金合同约定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持有资产的集中度、高流动性资产比例、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逆回购分布等指标进行监控，定期开展压力测试，持续对投资组合流动性水平进行监测与评估。

在负债端，基金管理人建立了投资者申购赎回管理机制，结合市场形势对投资者申购赎回情况进行分析，合理控制投资组合持有人结构。在极端情形下，投资组合面临巨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审慎利用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处理赎回申请，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

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公允价值和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2,289,952,296.25	-	-	-	2,289,952,296.25
存出保证金	13,861.31	-	-	-	13,861.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18,566,942.38	-	-	-	5,118,566,942.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89,999,822.28	-	-	-	1,189,999,822.28
应收申购款	-	-	-	6,030,982.00	6,030,982.00
资产总计	8,598,532,922.22	-	-	6,030,982.00	8,604,563,904.22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385,700.00	385,700.0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462,200.07	1,462,200.07
应付托管费	-	-	-	365,550.06	365,550.0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517,130.16	517,130.16
应交税费	-	-	-	58,183.45	58,183.45
应付利润	-	-	-	1,555,593.73	1,555,593.73
其他负债	-	-	-	443,390.87	443,390.87
负债总计	-	-	-	4,787,748.34	4,787,748.34
利率敏感度缺口	8,598,532,922.22	-	-	1,243,233.66	8,599,776,155.88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612,432,458.59	-	-	-	1,612,432,458.59
存出保证金	45,875.38	-	-	-	45,875.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24,657,857.88	-	-	-	3,424,657,857.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60,912,734.90	-	-	-	660,912,734.90
应收申购款	-	-	-	5,416,789.72	5,416,789.72
资产总计	5,698,048,926.75	-	-	5,416,789.72	5,703,465,716.47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81,045,781.04	-	-	-	281,045,781.04
应付赎回款	-	-	-	35,389.00	35,389.0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663,067.60	663,067.60
应付托管费	-	-	-	165,766.90	165,766.9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340,842.47	340,842.47
应交税费	-	-	-	11,638.99	11,638.99
应付利润	-	-	-	609,684.71	609,684.71
其他负债	-	-	-	324,543.75	324,543.75
负债总计	281,045,781.04	-	-	2,150,933.42	283,196,714.46
利率敏感度缺口	5,417,003,145.71	-	-	3,265,856.30	5,420,269,002.01

注：各期限分类的标准为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进行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基金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影响。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在“影子定价”机制有效的前提下，若市场利率上升或下降 25 个基点且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本基金资产公允价值不会发生重大变动。

7.4.13.4.2 外汇风险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外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为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因素发生变动时产生的价格波动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不投资股票、权证等其他交易性金融资产，因此无重大其他市场价格风险。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无。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品种，因此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的变动对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7.4.13.4.4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无。

7.4.14 公允价值

7.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7.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	-
第二层次	5,118,566,942.38	3,424,657,857.88
第三层次	-	-
合计	5,118,566,942.38	3,424,657,857.88

7.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政策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作为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未发生重大转换。

7.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这些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较短，所以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7.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批准。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固定收益投资	5,118,566,942.38	59.49
	其中：债券	5,118,566,942.38	59.49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89,999,822.28	13.8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289,952,296.25	26.61
4	其他各项资产	6,044,843.31	0.07
5	合计	8,604,563,904.22	100.00

8.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95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取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 20%。

8.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8.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77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88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2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 120 天。

8.3.2 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 天以内	26.9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12.03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29.88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20 天	7.86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含）—397 天（含）	23.0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99.74	-

8.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存续期未超过 240 天。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81,927,690.85	0.9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17,835,213.54	6.0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17,835,213.54	6.02
4	企业债券	100,243,945.21	1.17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60,651,267.77	0.71
6	中期票据	256,915,792.68	2.99
7	同业存单	4,100,993,032.33	47.69
8	其他	-	-
9	合计	5,118,566,942.38	59.52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8.6 期末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

1	112315462	23 民生银行 CD462	3,000,000	297,068,212.74	3.45
2	190409	19 农发 09	2,180,000	222,248,691.37	2.58
3	112315430	23 民生银行 CD430	2,000,000	199,670,981.90	2.32
4	112316144	23 上海银行 CD144	2,000,000	199,271,035.65	2.32
5	240292	23 华泰 S4	1,000,000	100,243,945.21	1.17
6	112388346	23 昆仑银行 CD041	1,000,000	99,898,801.40	1.16
7	112316123	23 上海银行 CD123	1,000,000	99,834,226.64	1.16
8	112315431	23 民生银行 CD431	1,000,000	99,828,007.83	1.16
9	112318259	23 华夏银行 CD259	1,000,000	99,755,331.61	1.16
10	112316147	23 上海银行 CD147	1,000,000	99,589,782.09	1.16

8.7 “影子定价”与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472%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449%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178%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的情况。

8.8 期末按实际利率计算的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对所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估算并采用影子定价和偏离度控制确定其公允价值，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利息，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平均摊销，并于每一估值日以“影子定价”和偏离度控制确定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基金通过每日分红使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维持在 1.00 元。

8.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江苏省分局、央行江苏省分行的处罚。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地方监管机构的处罚。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的处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银保监会、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处罚。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3,861.31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
4	应收申购款	6,030,982.00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6,044,843.31

8.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鹏扬通利货币	4,314	21,712.06	62,003,728.42	66.20%	31,662,114.93	33.80%

A						
鹏扬通利货币 B	72	50,950,888.79	3,668,463,993.16	100.00%	-	-
鹏扬通利货币 D	344,954	7,310.74	381.46	0.00%	2,521,868,550.90	100.00%
鹏扬通利货币 E	289,716	7,993.27	3,291,527.71	0.14%	2,312,485,859.30	99.86%
合计	639,056	13,457.00	3,733,759,630.75	43.42%	4,866,016,525.13	56.58%

9.2 期末货币市场基金前十名份额持有人情况

序号	持有人类别	持有份额（份）	占总份额比例
1	券商类机构	302,993,078.74	3.52%
2	券商类机构	302,401,232.42	3.52%
3	券商类机构	240,000,000.00	2.79%
4	券商类机构	200,471,176.89	2.33%
5	保险类机构	200,380,543.05	2.33%
6	券商类机构	150,032,639.55	1.74%
7	保险类机构	141,429,717.31	1.64%
8	银行类机构	134,239,525.90	1.56%
9	银行类机构	100,556,113.37	1.17%
10	银行类机构	100,138,274.53	1.16%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鹏扬通利货币 A	454,688.83	0.4854%
	鹏扬通利货币 B	-	-
	鹏扬通利货币 D	1,592.80	0.0001%
	鹏扬通利货币 E	14,159,149.17	0.6114%
	合计	14,615,430.80	0.1700%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	------	-------------------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相关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鹏扬通利货币 A	0~10
	鹏扬通利货币 B	0
	鹏扬通利货币 D	0
	鹏扬通利货币 E	10~50
	合计	10~5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鹏扬通利货币 A	0
	鹏扬通利货币 B	0
	鹏扬通利货币 D	0
	鹏扬通利货币 E	10~50
	合计	10~5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鹏扬通利货币 A	鹏扬通利货币 B	鹏扬通利货币 D	鹏扬通利货币 E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8月10日）基金份额总额	7,843,008.52	770,097,972.61	-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0,303,470.92	2,854,451,749.91	2,454,873,610.68	640,170.5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568,927,709.14	29,701,080,924.35	20,156,052,545.16	6,489,949,996.02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585,565,336.71	28,887,068,681.10	20,089,057,223.48	4,174,812,779.51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3,665,843.35	3,668,463,993.16	2,521,868,932.36	2,315,777,387.01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货币基金升级等；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货币基金降级等。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2、基金托管人托管部门：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根据工作需要，任命牛环起、施伟为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以及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应支付给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报酬为人民币 110,000.00 元。该会计师事务所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至今。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被中国证监会、基金业协会、证券交易所处罚或公开谴责，以及被财政、外汇和审计等部门施以重大处罚的情况。

11.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根据我行审计报告，本行不存在涉嫌犯罪被依法立案调查的情况，本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犯罪被依法采取强制措施、涉嫌严重违纪违法或者职务犯罪被纪检监察机关采取留置措施且影响其履行职责的情况；本行或者本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受到其他有权机关重大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和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的情况；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被其他有权机关采取强制措施且影响其履行职责的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	------	------	-----------	----

	数量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财通证券	2	-	-	-	-	-
浙商证券	2	-	-	-	-	-
国投证券	2	-	-	-	-	-
德邦证券	2	-	-	-	-	-
信达证券	2	-	-	-	-	-
西南证券	2	-	-	-	-	-
东兴证券	2	-	-	-	-	-
西部证券	2	-	-	-	-	-
开源证券	2	-	-	-	-	-
申万宏源	3	-	-	-	-	-
恒泰证券	2	-	-	-	-	-

注：(1)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为该证券经营机构具有较强的研究服务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向基金管理人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包括宏观经济报告、行业报告、市场走向分析报告、个股分析报告、市场服务报告以及全面的信息服务等。

(2)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为根据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经公司批准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协议。

(3)在上述租用的券商交易单元中，国投证券、财通证券的交易单元为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新增的交易单元。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财通证券	-	-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	-
国投证券	39,979,600.00	11.13%	-	-	-	-	-	-
德邦证券	-	-	-	-	-	-	-	-
信达证券	-	-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	-
东兴证券	250,813,150.00	69.81%	-	-	-	-	-	-

西部证券	10,080,680.82	2.81%	76,000,000.00	42.94%	-	-	-	-
开源证券	58,397,380.00	16.25%	1,000,000.00	0.56%	-	-	-	-
申万宏源	-	-	100,000,000.00	56.50%	-	-	-	-
恒泰证券	-	-	-	-	-	-	-	-

11.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存在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11.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暂停及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1 月 17 日
2	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 2022 年第四季度报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1 月 20 日
3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2 月 8 日
4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展直销电子交易平台货币基金转换优惠费率率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2 月 13 日
5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直销电子交易平台新增货币基金快速赎回业务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3 月 23 日
6	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 2022 年年度报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3 月 29 日
7	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4 月 22 日
8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4 月 25 日
9	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暂停及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4 月 25 日
10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6 月 9 日
11	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暂停及恢复在直销渠道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6 月 16 日
12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	2023 年 6 月 28 日

	基金参与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站、公司官网	
13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凤凰金信（海口）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7 月 3 日
14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7 月 3 日
15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7 月 6 日
16	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 2023 年第 2 季度报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7 月 19 日
17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7 月 19 日
18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7 月 28 日
19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基金合作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8 月 14 日
20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基金合作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8 月 24 日
21	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 2023 年中期报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8 月 30 日
22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9 月 6 日
23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凤凰金信（海口）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9 月 9 日
24	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E 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9 月 10 日
25	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D 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9 月 10 日
26	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B 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9 月 10 日
27	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2023 年第 1 号）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9 月 10 日
28	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A 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9 月 10 日
29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基金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	2023 年 9 月 12 日

	合作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站、公司官网	
30	关于调整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渠道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限制金额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9 月 13 日
31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通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记卡电子交易业务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9 月 14 日
32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9 月 15 日
33	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暂停及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9 月 25 日
34	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10 月 25 日
35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展直销柜台货币基金转换优惠费率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11 月 17 日
36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基金合作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12 月 1 日
37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12 月 18 日
38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23 年 12 月 19 日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核准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募集的文件；
2. 《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3. 《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4.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5.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6.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3.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9 日